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华泰嘉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 亿元人民币，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255,999,924.95 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 年 1 月 24 日，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泰嘉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嘉德”）与郴州市百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福投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签订了《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7 年北湖委借字第 000005 号），合同约定由百福投资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向华泰嘉德发放贷款 2 亿元人民币，委托期限 36 个月，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 月 23 日止。

2017 年 1 月 25 日，根据上述《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百福投资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将 2 亿元人民币出借给华泰嘉德。该笔借款用于华泰嘉德所开发的高壁综合大市场项目工程款。

现应百福投资要求，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上述借款补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公司持有淮南粤泰天鹅湾置业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淮南粤泰天鹅湾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华泰嘉德 55%的股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湖南华泰嘉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郴州市北湖区同心路 89 号华泰城 1 栋；

法定代表人：何德赞；

注册资本：58000.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12 月 1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市场管理服务，电子商务服务，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973,769,828.83 元，负债总额 1,546,894,691.82 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200,000,00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1,346,894,691.82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426,875,137.01 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862,252,113.19 元，净利润为 260,642,480.51 元。

三、担保授权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金额

200,000,000.00 元（大写贰亿元整）人民币。

（二）担保方式

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范围及期限

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滞纳金、违约金、实现债权费用等法律规定及前述《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的费用。担保期间为贷款期限届满后 2 年。

（四）如华泰嘉德未按前述《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还本付息或承担该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公司保证在接到百福投资书面通知后 5 天内无条件承担担保责任。

（五）如百福投资根据前述《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公司同意按本担保函规定承担担保责任。

如百福投资同意华泰嘉德延期还款，本担保函继续有效，但保证期间相应顺延。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华泰嘉德的日常经营所需，华泰嘉德资信状况及债务偿还能力良好，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的情况。同时由于华泰嘉德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实质上控制该公司的经营，因应贷款方的要求，同意公司的本次担保事项。因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做出授权，本次担保事项属于上述授权范围之内，因此本次担保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541,650,000 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15%。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541,650,000 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9.1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逾期担保累计数量 255,999,924.95 元，广州旭城实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西华路支行签订的房地产借款合同项下金额为 30,000 万元的授信业务现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255,999,924.95 元。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